

粮食大丰收后可能 出现的问题和对策

□陆学艺

1996年是粮食特大丰收年，全国增产会超过400亿斤，加上去年增产430亿斤，两年增产粮食800多亿斤。1996年计划粮食生产9300亿斤，实际可达9700亿斤，接近2000年计划生产9800亿斤的目标。

建国47年，粮食生产有过7次在2—3年内就增产1000亿斤左右的高峰。以改革18年来计，1996年是第四次粮食增产高峰。第一次是1978～1979年，两年增长987亿斤。其时“文化大革命”终结，中央拨乱反正，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通过两个农业文件，农村改革展开。1979年，宣布提高粮食统购价格，当年增产粮食547亿斤，这是建国后第一次年增产粮食超过500亿斤。第二次是1982～1984年，三年增产粮食1646亿斤。这是因为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全面推行，农民得到自主权和实惠，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1983年增产粮食656亿斤，1984年增产401亿斤，同年棉花增产3242万担，其他农作物也全面丰收，达到建国以来农业生产的最高峰。第三次是1989～1990年，两年增产粮食1050亿斤。其中1990年增产773亿斤，出乎人们意料。1985年后农业连续徘徊4年，1988年国家开始治理整顿，从各方面加强对农业的支持，市场粮价也大幅上涨，各种因素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

加上1990年风调雨顺，使粮食登上接近9000亿斤的高峰。这次是第四次，即1995～1996年，两年粮食增产800多亿斤。1993年后，国家采取一系列支持和保护农业的政策措施，多渠道增加对农业、农用工业、农业科技的投入，实行“米袋子”省长负责制。特别是1993年底以后市场粮价两度猛涨，有些品种曾超过国际市场价格，国家也在1994年和1996年两次大幅度提高粮食定购价格，调动了农民的种粮积极性。纵观粮食生产的历史，可以得到一些规律性的认识。

第一，47年粮食生产起起伏伏，波浪式前进，螺旋状上升。攀登一个高峰后往往要徘徊几年，然后再积聚力量攀登下一个高峰。47年来一共出现过7个粮食增长高峰。如从一个高峰到下一个高峰为一个周期，1952年到1996年共44年，平均6.3年一个周期。改革开放后18年，出现四个粮食增长高峰，每个周期4—5年。周期缩短，增幅扩大。改革前增产高峰时年均增长341亿斤，改革后增产高峰时年均增长492亿斤。

第二，每次新的粮食增产高峰的出现，都是党和政府做了大量工作的结果。或是进行生产关系的变革和调整，使之符合生产力水平和农民的意愿；或是调整农产品价格，增加农业投入，使农民得到实

惠，从而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这七次粮食高峰，并非都是在风调雨顺的好年头出现的。农民积极种田种粮，就能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克服种种困难，夺取粮食丰收。

第三，前六次粮食增产高峰之后，除 1952 年之外，都出现一个或长或短的粮食生产徘徊期，而且在高产第二年都有较大幅度减产。1968 年减 175 亿斤，下降 4%；1972 年减 201 亿斤，下降 3.9%；1980 年减 231 亿斤，下降 3.5%；1985 年减 564 亿斤，下降 6.9%；1991 年减 219 亿斤，下降 2.5%，分析这五次较大幅度地从粮食高峰减产的原因，1980 年是国家调整粮棉结构，大幅度提高棉花价格，当年棉花多种 612 万亩，增产 1000 万担。其余四次是政治和经济政策不当，打击压抑了农民生产积极性。如 1968 年和 1972 年减产是因为“文化大革命”把村基层搞乱了，社员无心种田；1985 年是因为 1984 年丰收后农村第一次出现卖粮难，国家改变统购政策，使购粮实际价格下跌约 20%，农民生产积极性受到挫折。1990 年粮食丰收后，农村普遍出现卖粮难，粮站收购粮食压级压价压秤打白条，市场粮价大幅降价，国家公布的购粮保护价实际没有执行，使粮农利益受到损害，导致第二年粮食减产。

1996 年粮食再一次大丰收，达到了一个新的粮食高峰。我们要保持粮食继续增产的势头，不能再从高峰上跌落下来，再次出现新的徘徊。这既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也是有可能实现的。

首先，继续增产粮食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在现阶段有重大的政治意义。自 1984 年农业大丰收至今已 12 年，粮食生产虽然有两个增产高峰，增产了 1554 亿斤，但同期人口增加 18100 万人。1984 年人均占有粮食 786 斤，1995 年只有 774 斤，今年粮食增产也只达到 1984 年的人均水平。这几年人民的收入和生活水平有很大提高，肉类等消费大量增加，所以粮食还是偏紧的。1994 年粮食只略有减产，1995 年不得不大量进口粮食，成了世界仅次于日本的粮食进口大国。国外预测我国今后要大量进口粮食，提出所谓“谁来养活中国”的问题，闹得沸沸扬扬。我们如做到继续增产粮食，对内可以满足粮食的需要，稳定物价，稳定社会；对外则可以用事实驳斥“中国粮食威胁论”，证明可以自己养活中国。

其次，继续增产粮食是有可能实现的。我国增产粮食的潜力很大，不仅提高单产有很大潜力，后备资源的开发利用也有很大潜力。1994 年我国水稻平均亩产 780 斤，美国 853 斤，埃及 1020 斤。1994

年我国平均小麦亩产 470 斤，法国 865 斤，埃及 700 斤。最近国家土地局公布我国现有耕地 20.16 亿亩，比国家统计局公布的耕地数多出 41%，而上述单产是按统计局原来公布的亩数计算的，所以我国现在的粮食亩产实际比上述公布的单产要低约 40%，可见潜力还很大。何况还有近 2 亿亩在近期能开发的荒地，有更多的荒山、荒坡、荒沟可以利用。只要政策和措施得当，能调动 8 亿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再继续增产粮食是完全有可能的。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和教训，现提出以下几点政策建议。

第一，国家要明文宣布，今年合同定购的粮食要按合同和已公布的定购价全额收购上来，不限收，不拒收，不压级、压价、压秤。同时也要宣布，粮站在收购粮食时，由市场价与收购价之间差额造成的亏损由国家承担，这样可安定粮食系统的干部职工，不使他们在收购粮食时有后顾之忧。现在有关方面已决定用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共同建立的粮食风险基金补贴，这是很好的。但目前的问题是，凡粮价已下跌到定购价以下的地方都是产粮大省，财政比较困难，所建立的粮食风险基金不足。对这些产粮大省要有一些补充办法和特殊照顾，以保证粮食收购工作的顺利进行。

这 1000 亿斤定购粮食稳

住了，农村粮食收购市场的大局就稳住了。

历史的经验和教训是，越是农业丰收的时候，越要注意保护农民的利益。一定要想方设法避免“卖粮难”、“打白条”之类的情况再现。

第二，抓住丰收后粮食供给相对宽松的好时机，继续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从这些年的实践看，农业生产的微观机制是比较好的，符合生产力水平和农民群众的意愿，有强大的生命力。农业和粮食生产所以出现曲折、波动，主要问题出在农业外部，宏观调控系统还没有理顺。特别是农产品如粮食等流通体制不适应已经变革的农业生产体制。农业生产的几次大小波动，主要是流通领域出问题而引起的。这反映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农业生产体制和基本还是计划经济的农产品流通体制的矛盾。

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目标是粮食购销市场化。这是一项复杂的工程，需要解决很多问题。1996年粮食丰收是推进粮食购销市场化的好时机。可先进行两项改革。

一是购销价格双轨制并轨为市场定价的粮食贸易制。第一步先放开销价。1992年全国各地曾先后放开过，1993年底市场粮价大涨后又陆续恢复粮食平价供应。回过头来总结，1992年放开销价是对的，但没有留下余地（如要规定在粮价涨幅大时给低收入者

以补贴）。1993年底后恢复平价供应时，又实行对全体城镇居民的平价供应，把已放下的大量财政补贴的包袱重背起来。上海做得比较好，全部放开对城镇居民口粮供应的价格，但对一部分贫困户、低收入者给予补贴。办法是由政府确定一个最低收入标准线，符合低收入、贫困户标准者，由民政部门发给每人每月的粮食补贴款票证，凭证到国营粮店购粮，粮价按市场价，补贴票证可抵交购粮款，但补贴款只能用于购粮，不能兑现。这样既放开了粮食销价，又使需要照顾的低收入者得到补贴，政府的财政负担也不重。这实际是把原来对城镇居民实行全民性粮食补贴，改为只对贫困人口定向补贴。

1996年粮食供给宽松，粮价稳中有降，正是放开粮食销价的好时机。可由各省市根据本地的情况自行决策，陆续放开对城镇居民的粮食销售价格，停止平价供应居民口粮，改销价双轨制为单一的市场价。实行时要参照上海经验，明确规定对低收入者、贫困户以粮价补贴，不要等到以后粮价波动时又恢复双轨制。

放开对城镇居民粮食供应的销售价现在已具备条件。较发达地区的城镇居民用于购粮的开支已降到月收入的5%以下，绝大部分城镇居民已具有承受粮价波动的能力。把粮食销价放开，双轨制改革为单一

市场价，政府的大量财政补贴就可省下来。粮食购价也可逐步放开。1996年已经同农民签订了购粮合同，还执行已公布的定价。以后再视有利的时机陆续放开。

二是要改革粮食流通体制和体系。当务之急是要把粮食系统的政策性业务和经营性业务分开，从国家到各市县要分设两套机构来执行各自的业务，真正实现两线运行。1996年粮食丰收后，有一个较为宽松的环境。应抓紧时机，在秋季粮食收购基本完成后进行两线运行的改革。

第三，要使粮食生产持续稳定增长，还要研究整个粮食体制改革和结构调整问题。从40多年的农业生产历史看，一个好的农产品政策，必须调整处理好各方面利益关系。要兼顾到生产者利益、消费者利益、经营者利益、地方政府利益、中央政府利益，中央、地方政府中还包括与此项农产品有关各个部门如财政、银行、税务、外贸、运输等部门利益。只有把多方面利益关系调整好，此项农产品才能持续、稳定地增长和发展。

现在粮食体制和政策还不顺。种粮的农民收入低，比较利益差；产粮大县、大省对国家贡献大，负担重，调出的粮食越多财政越困难。粮食系统绝大多数企业亏损，银行挂帐超过600多亿元；国家负担也重，每年投入大量人力、物力

和财力，粮食少了不行，多了也不行，牵扯从最高领导人到基层干部很多精力。粮食系统主要靠政治、靠行政力量推动，勉强维持运转，但经济和社会效益不高。这同各行各业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化的蓬勃发展的局面很不协调，形成鲜明对照。

除了粮食购销体制要抓紧改革，现行粮食生产、流通、加工、储存由各部门分割管理的体制也应改革。前些年各地农村实行种养加、贸工农、产供销一条龙，实践效果很好，促进了农业生产，增加了农民收入，扩大了就业，也提高了服务农业的企业和机构的效益。但这种产业化的经营主要在县、市范围内实行，而一到省，一到国家就遇到部门分割的阻碍，矛盾重重，互相掣肘，使宏观调控失灵。可以考虑建立农业食品部，把发展农业的方针政策、生产指导、生产资料供应、农产品特别是粮食的采购和销售、市场安排、进口出口统一起来，实行产业化管理。

第四，建议专门召开一次会议，讨论粮食大丰收后的农村形势，统一认识。具体研究解决粮食收购中的价格、资金、仓储、运输和补贴政策等问题，分别不同情况采取措施，解决有些省区农民卖粮难的问题，务使农民在粮食丰产后能够真正增加收入，务使产粮大县、大省在经济上有效益；安排粮食流通体制的改



革，争取在当前环境宽松条件下有实质性进展；部署争取1997年农业持续增产的各项工。要使1997年的粮食产量不再掉下来，许多工作特别是政策指导等工作都要做好。

1996年的粮食大丰收，是8亿农民在各级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持续奋斗六年，投入大量人力、财力和物力才获得的，它凝聚着广大干部和农民群众的心血和汗水，确实来之不易，我们一定要倍加珍惜。粮食大丰收后，供应状况会相当充裕，粮食库存也会大幅增加，当务之急是解决好增加农民收入的问题，还要管好有些部门，防止乘农业丰收的机会以各种名目向农民伸手收钱，加重农民负担。一定要接受1984年、1990年农业大丰收后，没有注意从各方面保护好农民利益，打击了农民生产积极性，引出第二年粮食减产的教训。真能这样做了，1997年的农业和粮食生产还可以继续攀登高峰。我国将用事实向世界表明，中国政府和人民有能力依靠自己的力量解决粮食供给问题，中国人民不仅能养活自己，而且将使自己的生活质量一年比一年提高。这样，近几年国际上一些人掀起的“中国粮食威胁论”就不攻自破了。

本文作者：陆学艺 中国社科院社会学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责任编辑：朱 洑